

# 东莞市万江公用事业服务中心莞穗路都会广场、高埗路口暗区整治项目方案咨询服务采购需求书

## 一、采购项目基本情况

项目投资规模不超过 99.7202 万元。项目实施范围是重点改造城市出入口节点，包括莞穗路都会广场路口和高埗路口。主要内容为采购一批照明设施（包括 LED 洗墙灯、LED 线条灯、LED 投光灯、开关电源、电缆、线管等）及安装服务，对莞穗路都会广场路口、高埗路口存在部分区域亮度不足、部分照明设施老化的临街建筑安装照明设施，对交通路口四周临街建筑进行暗区整治，照明补强，完善灯光系统等基础配套设施，提高公共区域照明水平，激活夜间经济。

## 二、中介服务名称

莞穗路都会广场、高埗路口暗区整治项目方案咨询服务。

## 三、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

1.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为工程咨询-市政公用工程，等级为暂无等级。

2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。

## 四、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

1. 项目基本情况：项目投资规模不超过 99.7202 万元。项目实施范围是重点改造城市出入口节点，包括莞穗路都会广场路口和高埗路口。主要内容为采购一批照明设施（包括

LED 洗墙灯、LED 线条灯、LED 投光灯、开关电源、电缆、线管等) 及安装服务, 对莞穗路都会广场路口、高埗路口存在部分区域亮度不足、部分照明设施老化的临街建筑安装照明设施, 对交通路口四周临街建筑进行暗区整治, 照明补强, 完善灯光系统等基础配套设施, 提高公共区域照明水平, 激活夜间经济。

2. 服务类型为工程咨询; 服务要求为对该项目进行项目咨询工作, 并提交相应工作成果; 进度要求为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后 7 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, 自签订合同后 7 个工作日内完成服务。

## 五、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

东莞市万江街道辖区内采购人指定的地点。

## 六、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

1. 公开选取方式: 方案择优选取。
2. 报价方式: 报总价。
3. 计价标准: 以采购公示为准。

## 七、服务时间

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本项目服务期为 7 个工作日,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。

## 八、验收

1. 验收时间: 服务完成后验收。
2. 验收程序: 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。

3. 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

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项目实际情况确定。

## 九、结算方式

服务期满并验收合格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，项目业主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支付合同总金额 100%。

## 十、违约责任

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，应当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

## 十一、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

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

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向东莞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
## 十二、备注

无。